



2003年10月9日安全理事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1373(2001)号决议
所设委员会主席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

谨提及我2003年3月3日的信(S/2003/273)，其中转递列支敦士登依照第1373(2001)号决议第6段向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提交的第三次报告。

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在专家协助下仔细审查了该报告，并将初步意见函告列支敦士登常驻联合国代表。已请列支敦士登在2004年1月2日前以第四次报告的形式作出答复。

请将本函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。

安全理事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
第1373(2001)号决议
所设委员会

主席

伊诺森西奥·阿里亚斯（签名）

